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須予披露之交易：

收購 PACIFIC MEDICAL GROUP 之股本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五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Health Walk 與 Pacific Medical 賣方就有關向 Pacific Medical 賣方以總現金代價 27,500,000 港元收購 44,904 股 Pacific Medical 股份（佔 Pacific Medical 已發行股本之 56.13%）訂立 Pacific Medical 協議。

各 Pacific Medical 賣方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亦與彼等概無關連。

Pacific Medical 為一家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Pacific Medical 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向中國及香港之醫院、醫療機構及執業醫生提供與心臟及周邊血管相關之外科手術解決方案。

根據 Pacific Medical 協議，Pacific Medical 賣方已向 Health Walk 作出保證，Pacific Medical Group 於下述有關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賬目內所示 Pacific Medical Group 之經審核綜合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但未計任何非經常性或特殊項目前之純利 (i)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各年將不少於 7,000,000 港元；及 (ii)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將不少於 2,000,000 港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Pacific Medical Group 收購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之交易。

載有（其中包括）Pacific Medical Group 收購詳情及有關本集團資料之通函將於本公佈刊登日期起計 21 日內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五日，Health Walk 與 Pacific Medical 賣方就有關向 Pacific Medical 賣方以總現金代價 27,500,000 港元收購 44,904 股 Pacific Medical 股份（佔 Pacific Medical 已發行股本之 56.13%）訂立 Pacific Medical 協議。

Pacific Medical 協議

日期：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五日

- 訂約方：(1) 賣方：
- (i) 鄭炳輝，鄭先生已有條件同意出售 22,452股 Pacific Medical 股份，佔 Pacific Medical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之已發行股本之 28.065%；及
 - (ii) 陳建豪，陳先生已有條件同意出售 22,452股 Pacific Medical 股份，佔 Pacific Medical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之已發行股本之 28.065%。

各 Pacific Medical 賣方均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亦與彼等概無關連。

- (2) 買方： Health Walk

收購之資產

根據 Pacific Medical 協議，Health Walk 已有條件同意收購 Pacific Medical 賣方擁有之 44,904 股 Pacific Medical 股份，佔 Pacific Medical 於本公佈刊登日期之已發行股本之 56.13%。

於 Pacific Medical 協議日期前，本集團（包括 Health Walk）並不持有 Pacific Medical 之任何股權。

代價

Pacific Medical Group 收購之總代價為 27,500,000 港元，而當中：

- (1) 5,000,000 港元須於 Pacific Medical Group 收購完成或之前以現金向各 Pacific Medical 賣方支付；
- (2) 5,000,000 港元須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以現金向各 Pacific Medical 賣方支付；及
- (3) 3,750,000 港元須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以現金向各 Pacific Medical 賣方支付。

Pacific Medical Group 收購之代價乃由 Health Walk 與 Pacific Medical 賣方按公平原則經參考 Pacific Medical Group 之業務前景及 Pacific Medical Group 之表現（經考慮 Pacific Medical Group 目前業績及 Pacific Medical 賣方根據 Pacific Medical 協議所提供之溢利保證（有關詳情載於本公佈「溢利保證」一段））而釐定。

Pacific Medical Group收購之代價相當於：

- (1) Pacific Medical賣方保證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各年所賺得之溢利約有7.00倍市盈率；
- (2) Pacific Medical Group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溢價約6.98倍；
- (3) Pacific Medical Group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純利約有118.63倍之市盈率；
- (4) Pacific Medical Group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溢價約7.28倍；及
- (5) Pacific Medical Group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純利約有17.79倍之市盈率。

市盈率對比Pacific Medical Group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純利相對較高，原因是Pacific Medical Group於年內之業績因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爆發而受到拖累，導致Pacific Medical Group於年內錄得之純利較預期為少。

近年，心臟病已成為香港及中國城市地區之主要致命疾病之一，患上血管毛病之病人數目不斷上升。隨著公眾對健康問題日漸關注及中港兩地之醫療服務水準日漸提高，董事相信，公眾對心臟及周邊血管相關之外科手術解決方案之需求將於未年數年穩定增長。

Pacific Medical Group一直為中國之醫院、醫療機構及執業醫生提供與心臟及周邊血管相關之外科手術解決方案。董事相信，由於Pacific Medical Group於中國已建立穩固之客戶基礎及網絡，Pacific Medical Group收購為本集團提供一個發展中國醫療相關業務之平台。

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認為Pacific Medical Group收購之代價及Pacific Medical協議之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Pacific Medical Group收購之條件

Pacific Medical Group收購須待以下條件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八日（或由Health Walk及Pacific Medical賣方同意之較後日期）前達成（或視乎情況而獲Health Walk豁免）後，方可作實：

- (i) Health Walk按公平合理基準信納其對Pacific Medical Group之資產、負債、業務及經營狀況所進行之盡職審查之結果；
- (ii) Pacific Medical賣方所作出之保證、陳述及承諾在各重大方面仍屬真實及準確；及

(iii) 已獲取須就 Pacific Medical 協議項下之交易取得之全部所需批准、同意、授權及牌照。

倘 Pacific Medical Group 收購之條件未能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八日（或 Health Walk 與 Pacific Medical 賣方可能議定之較後日期）前全面達成（或視乎情況而獲 Health Walk 豁免），則 Pacific Medical 協議須停止及終止，而各訂約方毋須根據 Pacific Medical 協議承擔任何責任與負債，惟先前違反 Pacific Medical 協議條文之責任則除外。

完成

Pacific Medical Group 收購將於 Pacific Medical Group 收購之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第二個營業日完成。Pacific Medical Group 收購預期將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或該日前完成。

Pacific Medical Group 收購完成時，Health Walk、鄭炳輝、陳建豪將分別擁有 Pacific Medical 已發行股本之 56.13%、19.31% 及 19.31%，餘下之 5.25% 則由錢志騰擁有。Pacific Medical 將因而成為本公司擁有 56.13% 權益之附屬公司。

鄭炳輝、陳建豪及錢志騰均為 Pacific Medical 之董事，彼等各人均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亦與該等人士概無關連。

資金來源

本公司須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或銀行借貸或本集團可能以發行可換股證券之形成進行之集資活動所籌得之所得款項支付 Pacific Medical Group 收購之代價。然而，董事確認於截至本公佈刊登日期，並無就有關安排訂立任何具體或確實計劃。本公司將於適當時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另行發表公佈。

董事確認本集團將有足夠財務資源以償付 Pacific Medical Group 收購之代價，而 Pacific Medical Group 收購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狀況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Pacific Medical Group 之資料

Pacific Medical 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向中國及香港之醫院、醫療機構及執業醫生提供與心臟科及周邊血管相關之外科手術解決方案。自成立以來，Pacific Medical Group 一直專注於介入性心臟學。

Pacific Medical Group之財務資料如下，該等資料乃根據其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賬目及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編製：

	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概約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概約港元)
資產淨值	6,730,000	7,020,000
有形資產淨值	6,730,000	7,020,000
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純利	2,754,000	413,000
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純利	2,801,000	453,000

Pacific Medical Group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賬目，以及其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乃根據香港通用會計準則編製。

Pacific Medical Group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業績，因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於該年爆發而受到拖累。

Pacific Medical Group之董事會現由三名董事組成，分別為鄭炳輝、陳建豪及錢志騰。於Pacific Medical Group收購完成後，錢志騰將辭去Pacific Medical董事之職，而Health Walk將委任三名新代表加入Pacific Medical之董事會。

溢利保證

根據Pacific Medical協議，Pacific Medical賣方已向Health Walk保證，Pacific Medical Group於下述有關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賬目所示之Pacific Medical Group經審核綜合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但未計非經常或特殊項目前之純利：

- (i)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各年將不會少於7,000,000港元；及
- (ii)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將不會少於2,000,000港元（兩項合稱「保證溢利」）。

就Pacific Medical Group之某一財政年度而言，倘若Pacific Medical Group於該財政年度之實際溢利（「實際溢利」）少於保證溢利（「有關保證溢利」），則Pacific Medical Group賣方須於該財政年度之有關經審核賬目公佈後三十(30)日內，按照彼等根據Pacific Medical

協議將出售之 Pacific Medical 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向 Health Walk 支付一筆款項（「款項」）。該款項之計算方法如下：

$$\text{款項} = (\text{有關保證溢利} - \text{實際溢利}) \times 56.13\%$$

某一財政年度之實際溢利應指 Pacific Medical Group 於該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除稅及任何少數股東權益後，但未計非經常或特殊項目前之純利。

Health Walk 與 Pacific Medical 賣方在釐定保證溢利金額時乃經考慮 Pacific Medical Group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兩個月之業績以及 Pacific Medical Group 之業務前景。

本集團認為將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保證溢利減少至 2,000,000 港元屬公平合理，原因是本集團將會逐步控制 Pacific Medical Group 之營運，因此，Pacific Medical Group 將減少依賴 Pacific Medical 賣方作為其溢利來源。

收購 Pacific Medical Group 之理由及好處

本集團向私家醫療及牙醫服務提供管理服務，並為香港普羅大眾提供綜合醫療服務之供應商。本集團之企業目標是以香港不同年齡市民以至日後包括其他亞洲國家人士為對象，提供優質、取費相宜及全面之私家醫療服務，範圍包括基層、中層及第三層之藥物性、社會性及心理性治療，達致預防性保健及健康保障。

作為香港一家綜合醫療服務供應商，本集團積極參與提供輔助醫療服務及從事其他醫療相關業務，例如經營實驗室及銷售保健產品及藥物。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商機以提高本公司地位及為其現有業務創造協同效益，致力為大眾提供「一站式」服務。

Pacific Medical Group 主要從事向中國及香港之醫院、醫療機構及執業醫生提供與心臟及血管末梢相關之外科手術解決方案。Pacific Medical Group 自成立以來，一直專注於介入性心臟學。

近年，心臟病已成為香港及中國城市地區主要致命疾病，患上血管病之人數亦持續攀升。基於香港及中國對健康問題日益重視，且醫療服務質素不斷提高，故董事認為市場對與心臟及血管末梢相關之外科手術解決方案的需求將於未來數年穩步增加。

基於本集團向大眾提供前線醫療服務，故董事相信本集團深入了解病人需要。藉收購 Pacific Medical Group 之股本權益，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可向人數日增之心臟病及血管病患者提供全面解決方案，從而進一步提高本集團之地位及增強服務質素。

Pacific Medical Group一直為中國之醫院、醫療機構及執業醫生提供與心臟及周邊血管相關之外科手術解決方案。董事相信，由於Pacific Medical Group於中國已建立穩固之客戶基礎及網絡，Pacific Medical Group收購為本集團提供一個發展中國醫療相關業務之平台。

一般資料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Pacific Medical Group收購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之交易。

載有（其中包括）Pacific Medical Group收購詳情及有關本集團資料之通函將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後21日內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士」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ealth Walk」	指	Health Walk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Pacific Medical協議項下之買方
「香港通用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及香港通用之會計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Pacific Medical」	指	Pacific Medic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Pacific Medical協議」	指	Health Walk與Pacific Medical賣方就Pacific Medical Group收購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五日訂立之買賣協議

「Pacific Medical Group」	指	Pacific Medical及其附屬公司
「Pacific Medical Group收購」	指	Health Walk根據Pacific Medical協議向Pacific Medical賣方收購44,904股Pacific Medical股份
「Pacific Medical股份」	指	Pacific Medical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之股份
「Pacific Medical賣方」	指	鄭炳輝及陳建豪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現時法定貨幣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現時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曹貴子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六日

董事願就本公佈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佈載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之細節，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均經審慎考慮後始發表，且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天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townhealth.com 刊登。